

股票代码：601258

股票简称：庞大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17-006

债券代码：122126

债券简称：11庞大02

债券代码：135250

债券简称：16庞大01

债券代码：135362

债券简称：16庞大02

债券代码：145135

债权简称：16庞大03

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8 月 29 日和 2016 年 9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，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（以下简称“交易商协会”）申请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的超短期融资券。相关董事会决议公告、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6 年 8 月 30 日和 2016 年 9 月 15 日的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，并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。

2017年2月14日，公司收到交易商协会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[2017]JSCP34号），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注册。公司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1、公司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 40 亿元，注册额度自交易商协会发出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之日起 2 年内有效，由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、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。

2、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，发行完成后，应通过交易商

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。

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庞大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2月14日